

出國報告（出國類別：訓練）

2016 年失序聚眾活動之應變戰術

國際訓練課程



服務機關：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外事科

姓名職稱：警員 陳柏均

派赴國家：法國

出國期間：105 年 06 月 19 日至 07 月 03 日

報告日期：105 年 09 月 08 日

摘要

法蘭西共和國（法語：République française），通稱法國，是一個國土位於西歐並具有海外大區及領地的單一主權制國家，首都為其法國最大且為文化商業重鎮－巴黎。自法國大革命以後，勞動權於法國有著極為重要及崇高的地位，故法國人民時常藉由罷工活動來表達工時及相關工作權利受影響之不滿，街頭上群眾活動抗議遊行更是時有所聞，因此法國警方於處理聚眾運動有著相當豐富的經驗。

法國保安共和警察總隊(Compagnies Républicaines de Sécurité)成立於1944年12月8日，隔年1945年1月31日組織第一支隸屬CRS部隊，並於1948年重組。主要任務為防制群眾運動及維護現場秩序與公共安全。

本次筆者遠赴法國雷恩CRS Training Center與其他14個國家代表，一同參與有關失序聚眾活動之應變等課程，希望藉由此次活動訓練與交流，能夠學習及汲取更多有利我國執法人員於面對群眾運動時之應變方式及運用策略。

目次

- 一、前言
- 二、訓練課程
- 三、訓練內容
 - (一)武器、車輛與防護裝備介紹
 - (二)隊形組合運用
 - (三)實兵演練及戰術運用
 - (四)緊急救護裝備
 - (五)重大屠殺及恐怖攻擊應對
- 四、訓練心得

2016 年失序聚眾活動之應變戰術國際訓練課程 出國報告

一、前言

(一)本案源自警政署與法國警政合作局長久以來之良好互動關係，雙方於101年起辦理首次的訓練合作事宜，連續辦理2屆後，103年因故未提供我國參訓名額；在各級長官支持及警政署內相關同仁持續努力下，終得促成臺法兩國雙方賡續此案。警政署希望藉由雙方在教育訓練的合作，達到持續強化雙邊關係、提升對於相關專業訓練之先進技術及新知、增加我國警方國際能見度與建立各國參訓學員未來之聯繫管道等效益。

筆者有幸於此次獲選，遠赴法國雷恩(Rennes)CRS訓練中心與其他國家學員一同參與為期10天的失序聚眾活動之應變戰術國際訓練課程，並將受訓期間所見所聞之有關武器、裝備及戰術運用等內容，撰寫至本篇報告以供參考。

(二)法國保安共和警察總隊(Compagnies Républicaines de Sécurité)成立於1944年12月8日，隔年1945年1月31日組織第一支隸屬CRS部隊，並於1948年重組。主要任務為防制群眾運動及維護現場秩序與公共安全。CRS其主要任務除聚眾陳抗活動處理外，也涵蓋：維護城市治安、重型機車隊、海岸巡防、山區救援等大範圍勤務內容。



圖為CRS於消防員罷工活動時勤務照片紀錄



CRS MOBILE UNIT (圖片來源：google)



山地救援任務 (圖片來源：google)



海岸救援任務 (圖片來源：google)

二、訓練課程

Time Dates	9H00	10H00	11H00	14H00	15H00	16H00
	12H00			18H00		
Monday 20 June	<u>Open of training</u> - Introduction of programme and objectives - Presentation of participants and their expectations			<u>Introduction of CRS</u> - Guidelines on maintenance of public order (maintenance, re-establishment, urban violence)		
Tuesday 21 June	<u>Order maintenance (MO/ Urban Violence(VU) Programme</u> - Introduction of weapon and intermediary means - Use of rational and proportionate means			<u>MO/VU Programme</u> - Manoeuvres and tactics used for crowd management and public order		
Wednesday 22 June	<u>MO/VU Programme</u> - Rational use of disable and blurring means in a context of degraded public order ESM St Cyr Coëtquidan Site			<u>MO/VU Programme</u> - Operational procedure of using forces in a tough degrading environment ESM St Cyr Coëtquidan Site		
Thursday 23 June	<u>MO/VU Programme</u> - use of weapon and intermediary means in specific process			<u>MO/VU Programme</u> - Professional modules on degrading public order control : Ambush/barricade dismantlement/control point		
Friday 24 June	<u>MO/VU Programme</u> - Presentation of the concept and operational execution to control seriously-degrading public order (MO Quimper – MO Nantes)					

POLICE **2nd Week**

Time Dates	9H00 12H00	10H00	11H00	14H00 18H00	15H00	16H00
Monday 27 June	<u>MO/VU Programme</u> - Module: Introduction of reaction unit using firearm shooting - Introduction of theories on using appropriate force in crowd control			<u>MO/VU Programme</u> - Module : Introduction of specialised means - Introduction of guidelines of using specialised means, such as water canon launcher, street mobile hurdles, portable water launcher		
Tuesday 28 June	<u>MO/VU Programme</u> - Module: Deploying specialised means - Synthesis exercise			<u>MO/VU Programme</u> - Module : reaction unit working with firearm shooting - Synthesis exercise		
Wednesday 29 June	<u>MO/VU Programme</u> - On-site module in the stadiums Stadium Rennais Football Club			<u>MO/VU Programme</u> - On-site module in the stadiums Stadium Rennais Football Club		
Thursday 30 June	<u>MO/VU Programme</u> -On-site module Rennes Custody Centre			<u>MO/VU Programme</u> -On-site module Rennes Custody Centre		
Friday 1 ^{er} July	Close of training and training evaluation Awards ceremony and distribution of diploma					

三、訓練內容

(一)防護裝備、武器與車輛介紹：

1.防護裝備：

- (1)盾牌：特性為輕量化且可吸收其他外力衝擊不易變形，防止刀刃利器刺穿。



圖1.鎮暴盾牌



圖2.鎮暴盾牌內面

- (2)鎮暴防護裝：防護帽上設置拉環式鈕扣，可防止面罩於活動中滑落並且有效固定，另防護裝著重於手部及腳部關節保護性及活動性，因此裝備雖及於腳踝，但並不影響勤務人員跑動及機動性。



圖3.防護帽上之拉環及固定鈕



圖4.防護帽全貌



圖5.CRS鎮暴裝全貌(擷取自Google)

(3)鐵拒馬：相較於我國所用的鐵拒馬，法國CRS警方所使用的是自製的折疊式防暴鐵網，其完全展開可達18公尺並足以覆蓋住一個街口，另其優點在於能夠提高鐵拒馬的機動性，並且在防暴鐵網上各留有四處供水槍射水的發射孔，發射孔的設置有利於人員於戰術上的布置、掩護及撤退，並且能夠於短時間完成設置及撤除，也較不易傷及群眾及勤務人員。



圖6.正在展開中的防暴鐵網



圖7.防暴鐵網的固定錨



圖8. 折疊式的防暴鐵網可供車輛拖行至設置地點



圖9. 尚未布置的防暴鐵網



圖10.展開並已完成布置的防暴鐵網(正面)



圖11. 展開並已完成布置的防暴鐵網(背面)

(4)鎮暴水車及其他攻擊性武器：在法國群眾抗議為常態性勤務，且因地理位置及交通四通八達，故聚眾活動中，有部分的陳抗群眾來自其他國家，且非屬法國本地的陳抗群眾，大多僅為了尋求刺激及破壞，因此為每場聚眾活動增添了許多不確定性，也可能有人員受傷，故法國CRS警方於處理聚眾活動中，戰術的運用多以攻擊性的裝備，策略是以保持與群眾距離，而非以肢體接觸為主，於此必須於各種時機使用各種攻擊性裝備，以防止警方與群眾間的衝突，例如鎮暴水車或煙霧彈等裝備。



圖12.此為第三代鎮暴水車，其水槽可裝載5000公升。



圖13.水槍幫浦



圖14.與防暴鐵網使用配置情形



圖14、15、16.尚未裝置插梢的煙霧彈、催淚瓦斯彈及插梢



圖17.教官示範彈幕發射器，射程可達20-40公尺

圖18.為橡膠子彈發射器，僅能對於25公尺以外的對象射擊

(二)隊形組合運用：



(1)2 人小組(Pair)

此隊形為最基本隊形，人員一前一後組成，目的為保持機動性且兩人可於勤務間互相照護，前方警力手持盾牌及警棍，用於防止前方對象攻擊時可防禦或是盤查；後方一員負責觀察四周，隨時注意對象有無攻擊情事並干預對象行動，於隊形前進及後退中，後方一員也是扮演著舵手的角色，前進時手搭前員肩膀，控制行進間的速度；後退時則拉著前員褲腰帶往後撤退，目的為保持後退時之重心，避免隊伍於撤退時跌倒。



(2)5 人小隊(Section)

5 人小隊由兩組 2 人小組(Pair)外加一名小組長所組成，於隊伍行進間透過連鎖效應來控制並反應，以利隊伍應對現場勤務狀況，並且透過

五人間的合作及反應，有效地避免危險情況及增加隊伍的靈活度。



(3)、15 人分隊(Platon)

15 人分隊(Platon)由三組 5 人小隊(Pair)及 2 名小隊長及 1 總指揮所組成，隊伍執行勤務或行進間，皆由總指揮發號施令，並由兩名小隊長向 5 人小隊(Section)之小組長傳達指令，藉以控制隊伍前進後退或反應。

(4)、36 人中隊(Half Company)

第一分隊由三組 5 人小隊(Section)平行排列，第二分隊亦同，此外指揮官旁由 2 名員警負責視訊與無線電聯絡。

(三)實兵演練及戰術運用：

法國警方於處理群眾現場時，抱持著「理性使用武力」原則：

1. 群眾之集會遊行多係因為政治因素、民生議題、工作權利等因素，另有抗議者及外來族群、媒體等各種族群所組成，目的是為了表達對於政府及各種議題訴求，故非必要不使用武力驅散人群，而是透過各種對話來確保目的達成。
2. 集會遊行之群眾皆為國民，而不是敵人；群眾運動目的是為了表達訴求，並非為了破壞或製造紛擾為目標。
3. 集會遊行是人民基本權利，只要是合法範圍內所發生的集會遊行，都是被保障的活動。
4. 警方執勤時，需針對現場群眾情況採取不同的動、靜態反應措施，於現場評估所需使用的武力範圍及界線，並針對不同的距離使用裝備(例如於距離 60-100 公尺以上使用鎮暴水車；40 公尺使用橡膠彈；20-30 使用煙幕；催淚瓦斯或震撼彈；3 公尺內使用胡椒噴霧，最後才是警

力與群眾間的肢體接觸)。透過不同的距離、情況、及比例原則等考量，有效地運用裝備以抵禦群眾不理性的攻擊。

5.任何現場指揮人員於面對狀況時，須不斷思考「我是誰」、「我所見到的情況」、「我即將採取的策略」或「需要那些支援」等，以利應付並適時回報現場狀況。

(四)緊急救護裝備：

臺灣之民風相對較於其他國家單純，因此我國警察平時執勤時，危險性不高，但由於近年來發現，因為民眾自我意識提高，警方於街頭執法時，許多影響警民關係的事件層出不窮，例如因警方執行取締勤務而故意挑釁執勤員警或出言辱罵警方，更有因對於警方取締干涉等作為感到不滿，憤而傷害執勤員警，導致現場員警受傷，甚至有生命危險。鑑此，若我國能夠針對此部分，加強員警對於醫療急救等相關訓練，也許我們能在第一時間，緊急針對嚴重傷勢進行處理，避免因等候 119 救護人員抵達現場，而錯失急救黃金時間。

2015 年 11 月巴黎發生恐怖攻擊造成大量人員傷亡，自此法國 CRS 針對員警於現場因執行勤務受傷，甚至執勤員警或現場民眾因受傷導致生命危險時，訓練所有員警如何於現場處置傷患相關技能。因為員警若接受過如何於第一時間緊急處置身旁執勤同仁的傷勢，便能避免因錯過急救的黃金時間，導致不必要的人員傷亡。

以下圖片為此次訓練法國警方介紹於現場處置人員傷勢時之裝備器具：



圖 19.發生緊急狀況時，為防止受傷人員大量失血，使用的止血帶，圖中黑色小桿為調整鬆緊用途，止血帶使用位置為四肢靠近身體端，並於白色標籤註記何時使用止血帶，另止血帶一旦綁上僅醫生有權力卸下。



圖 20.冰敷包，可於短時間內降低溫度，供受傷人員於患部冰敷。



圖 21.燒燙傷敷料，一旦有人員受燒燙傷，可使用此款敷料，放置在燒傷患部，避免患部因接觸導致二度細菌感染。



圖 22.其他繃帶及敷料



圖 23.教官示範如何使用上述物品進行包紮



圖 24、25.為於戶外使用之保暖毯，材質為金屬製
通常將金色面覆蓋於受傷人員身體，避免失溫，
銀色面附於身體外側，可反射多餘的熱量。

(六)重大屠殺及恐怖攻擊應對：

因近年來伊斯蘭國興起，導致更多的難民潮爭先恐後地湧入歐洲各國，恐怖攻擊於歐洲頻傳，每次發生恐怖攻擊更是造成當地人民及國際旅客傷亡，故法國CRS警方對於有關恐怖或無差別攻擊案件，於現場臨時處置時，第一時間進行三層封鎖及管制人車通行，並向有關當局通報現場狀況及所需警力及各式救護資源，以避免因媒體及不相關人等接近，延誤處理及救護時效。透過以下圖示介紹有關法國CRS警方於處理恐攻及大屠殺現場緊急狀況處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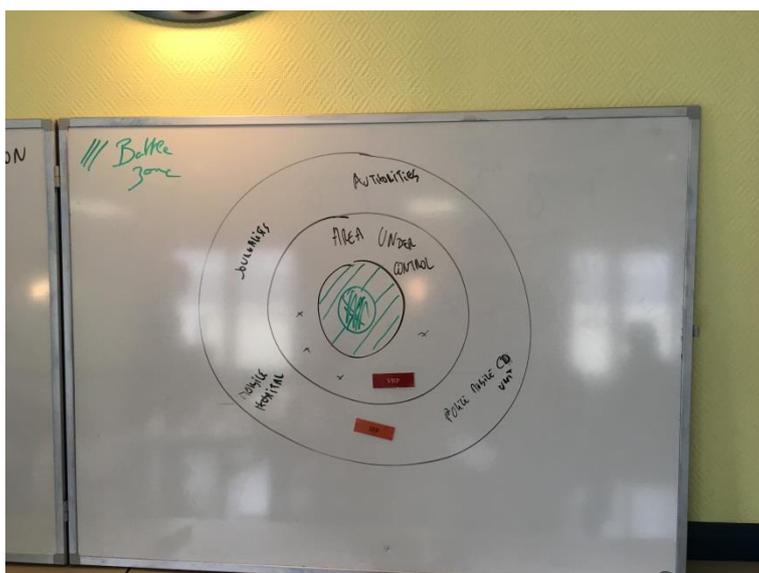


圖 26.現場三層封鎖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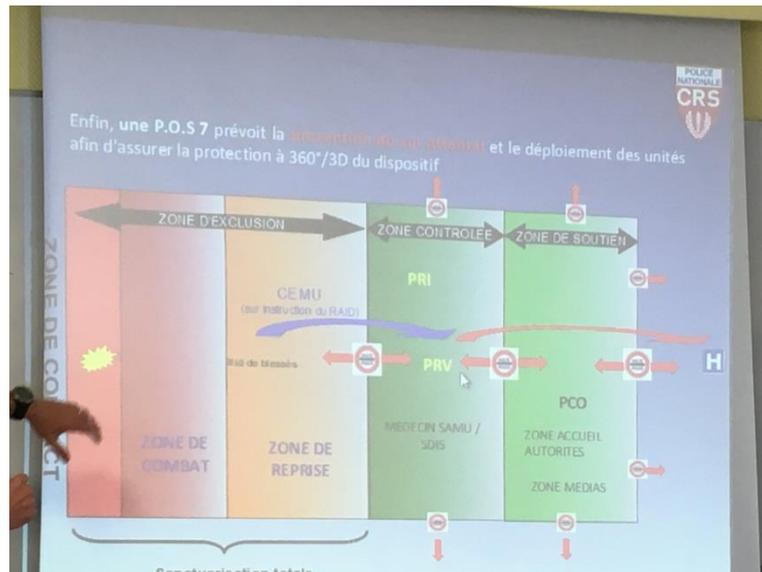


圖 27.紅色區域為恐怖攻擊或屠殺發生之區域，綠色區塊為全區域，媒體及其他未受傷民眾皆設置於此區域。

當有恐怖攻擊或屠殺現場形成時，第一時間抵達現場之警方會緊急封鎖現場，並立即建立與我國類似的三層封鎖管制區域，在不觸怒對象的情況下，等待特殊警力進駐，進行技巧性的談判或是攻堅。此外每一層封鎖區域僅進不出，第三層為媒體及其他救援單位，例如：消防車、救護車，僅於最外圍區域待命及新聞採訪；中間區域則規劃重要首長、指揮所及緊急醫療救護站，或是其他待命勤務警力；最內層區域則進駐特殊維安警力，以搶救人質、狙殺敵人為目標。此外，為確保特殊警力能夠於最短時間內抵達現場進行攻堅救援，警方於現場外圍道路將會實施管制，用以建立一條僅供特殊警力使用路線，其他消防或是救護車輛皆不可使用此路線。

四、訓練心得

有關本次前往法國雷恩CRS訓練基地與其他國家警方一同受訓、學習法國CRS訓練基地關於處理失序聚眾活動應變戰術相關課程，深刻地體認到相對於其他國家，臺灣不管是治安狀況或地理位置，都相對地良善及單純，雖然國土位處臺灣海峽與太平洋之間，造就地理位置上的孤立，值得慶幸的是，我們國家能夠免於類似歐陸地區國家，因為頻繁的人口流動而面臨不知何時都可能發生的恐怖攻擊。

透過此次與其他各國的交流與訓練，我們可以知道自己國家在警用裝備上的不足，以及基層員警在實務上使用裝備的難處，例如：目前我們所使用的長盾為壓克力所製成，不僅重量上相對於法國，甚至鄰近香港的盾

牌來得重，於警力移動時機動性也顯得不足，在與群眾面對面的攻防上，更無法有效地使用，甚至在 103 年間發生的 318 太陽花學運期間，還曾發生警方所持長盾遭民眾搶走。因此，若我們能夠使用類似法國 CRS 警方所使用的盾牌，除了可以吸收外在的物理衝擊外，且因為其重量及材質能夠有效地與前方民眾應對，更能因應隨時的突發狀況，即時調整、採取攻擊或是防禦狀態，藉此能夠更有效地保護執勤同仁的安全，也可以避免裝備遭激進的陳抗群眾搶奪。

我國為民主國家，大大小小的集會遊行及陳抗活動隨時都可能發生，如何在儘量不傷害群眾的原則下，保護陳抗對象及勤務同仁的安全，筆者相信，除了固定執行各級幹部及基層同仁的平日訓練外，更重要的是防護裝備的提升，我國有許多保護性的架離法及保護陳抗群眾離開的方式，是相對於其他各國警方，在處置陳抗對象較為進步的方法。但不管在鎮暴水車、防護裝、盾牌、警棍及在激烈陳抗勤務中所使用的鐵拒馬，都有許多需要改善及進步的空間，裝備的改善不僅代表著對於居安思危的重視，更為了重視陳抗群眾及確保防衛對象的安全，避免不必要的人員傷亡及政府機構財產損失。

另外，警方裝備及紀律的展示，也可以有效的嚇阻群眾不理性的攻擊與示威，透過壓迫群眾心理，可以避免警方與群眾間不必要肢體衝突，更可以提高部隊的機動性、保護力及攻擊力，因為有效的防禦及攻擊更可以在勤務中順利地達成任務。

因為國與國之間風俗民情不同，在我國執行陳抗勤務及其他聚眾活動勤務時，上述裝備使用率極低，甚至幾乎不會使用，例如：鎮暴水車僅在 97 年 11 月陳雲林來臺以及 103 年間所發生的 318 學運期間。但站在防範未然的角度上，更新及提昇裝備品質，不僅能有效地提升及確保勤務人員的安全及任務執行的達成率，更能防止因裝備效能不足，導致任何人員受傷或裝備上的損壞，因此裝備提昇實有其必要性。